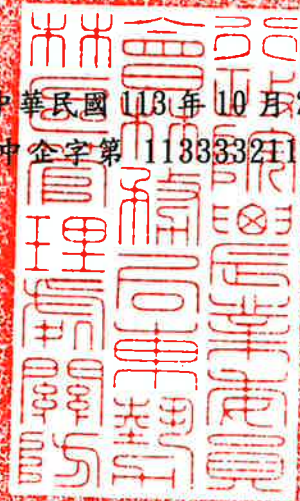


#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中分署國有林產物通訊標售

## 決標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中企字第 1133332112 號



留用

### 一、標售內容：

編聯號碼	地點	面積(公頃)	作業方式	種類	材種	立木材積(m <sup>3</sup> )	利用材積(m <sup>3</sup> )
113 中 標 4 號	大安溪事業區 第 127 林班	3	皆伐	柳杉	生立木	1,820.54	1,456.43
				杉木		294.45	235.56
合計		3				2,114.99	1,691.99

二、決標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17 日

三、決標金額：新臺幣參拾陸萬陸仟元整(\$ 366,000 元)

四、得標廠商：不同意公布

同意公布

備註：本件政府資訊屬「政府資訊公開法」第 18 條第 1 項第 7 款：「個人、法人或團體營業上秘密或經營事業有關之資訊，其公開或提供有侵害該個人、法人或團體之權利、競爭地位或其他正當利益者。但對公益有必要或為保護人民生命、身體、健康有必要或經當事人同意者，不在此限。」之情形，爰依同條第 2 項：「政府資訊含有前項各款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之事項者，應僅就其他部分公開或提供之。」之規定辦理。得標廠商之個人資料，須依前開「政府資訊公開法」及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，於徵得標廠商之同意後，始得於公告中公布。

分署長張弘毅

